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5-026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79,571,42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汇绿生态	股票代码	0012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严琦	方铂淳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青洲盛汇写字楼）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青洲盛汇写字楼）	
传真	（027）83641351	（027）83641351	
电话	（027）83661352	（027）83641351	
电子信箱	hlzqt@cnhlyl.com	hlzqt@cnhly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园林业务持续发展，光通信板块逐步崛起

公司报告期的主营业务为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及苗木种植等，能够完整的提供苗木种植、园林工程设计、施工及后续绿化养护等全产业链服务。

2024年公司园林类业务虽然较以往年度有一定下滑，在同行业发展现状不佳的情况下，管理层及时调整战略方向，通过并购进入光通信行业。

1、园林行业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资质齐全，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多项建筑业企业资质，并拥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汇绿园林具有独立承接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及配套的市政、道路、城市照明、生态治理、古建筑等施工业务的能力。凭借自身全产业链优势，公司建设了武汉东湖绿道、金华市湖海塘公园景观工程景融资EPC总承包项目、桐乡市凤凰湖景观工程等一系列标志性大型园林绿化工程项目。汇绿园林参建的“武青堤（铁机路-武丰闸）堤防江滩综合整治园林景观工程（青山段）”获得“2018-2019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项，承建的“环东湖绿道工程（湖中道、郊野道）”获得“2020-2021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项。环东湖绿道景观工程入选联合国人居署中国改善城市公共空间示范项目，施工建设的东湖宾馆游步道等景观提升改造项目系2018年国家领导人于武汉接见印度总理时的主要会见场所。

2024年园林类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5.87亿元，较上年度减少14.28%，园林工程类收入依旧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其收入占比为80.42%，其他业务收入来源于设计业务和苗木销售业务。

2、光通信业务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战略规划，2024年5月，公司就收购武汉钧恒30%股权与交易对方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2024年6月，公司与交易对方在湖北省武汉市正式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同月完成武汉钧恒30%股权的转让。2024年9月公司与武汉钧恒及其他股东签订了《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公司以增资方式对参股武汉钧恒增加投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武汉钧恒35%的股权。2024年12月，公司重事会审议通过重大资产重组等议案，公司通过现金增资方式增加对武汉钧恒持股比例到51%，2025年2月初，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

武汉钧恒2012年成立，总部位于武汉光谷，专业从事以光模块为主的光通信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武汉钧恒成立之初主要从事光通信产品的研发与生产。经过十余年发展，武汉钧恒光通信产品深入民用，且随着下游云计算、AIGC、5G通讯等市场快速增长，民用光模块已经成为公司盈利来源的主要产品。武汉钧恒民用光模块产品覆盖10G至800G速率，以适用短距离的多模产品为主，广泛应用于AI（人工智能）、HPC（高性能计算）、IDC（数据中心）、光纤通信等领域。

武汉钧恒2024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67亿元，净利润6,966.90万元，2024年度内，公司对其投资收益为1,379.91万元。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744,471,200.79	2,490,992,999.01	10.18%	2,587,390,93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1,449,633.05	1,516,547,773.06	2.96%	1,496,874,416.25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587,029,860.21	684,835,965.52	-14.28%	611,066,84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301,356.50	57,358,915.24	13.85%	58,455,53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286,276.18	48,393,722.73	-0.22%	51,774,87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27,798.26	64,986,663.90	13.30%	175,075,213.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5%	3.78%	0.47%	4.7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9,487,602.46	169,198,681.85	84,499,640.93	233,843,93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2,616.69	9,905,509.67	13,300,302.71	39,042,92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32,356.88	12,514,493.69	6,518,085.45	22,121,34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0,561.47	-90,494,399.90	-25,084,153.40	224,336,913.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5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2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晓明	境内自然人	29.35%	228,815,120.00	171,611,340.00	不适用	0.00	
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5%	145,354,943.00	0.00	不适用	0	
李晓伟	境内自然人	5.07%	39,497,287.00	39,497,287.00	不适用	0	
王忠伟	境内自然人	1.08%	8,455,500.00	0.00	不适用	0	
朱泽	境内自然人	0.99%	7,700,000.00	0.00	不适用	0	
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盎泽太盈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5,511,301.00	0.00	不适用	0	
刘焕宝	境内自然人	0.67%	5,238,000.00	0.00	不适用	0	
陈志宏	境内自然人	0.58%	4,494,895.00	0.00	不适用	0	
俞沈建	境内自然人	0.36%	2,819,850.00	0.00	不适用	0	
李俊豪	境内自然人	0.35%	2,692,55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晓明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和李晓伟为兄弟关系，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为李晓明控制的企业，为一致行动人。李俊豪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之子，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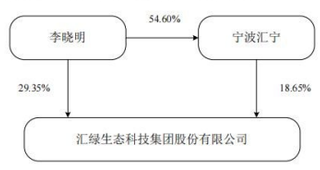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绿生态”）于2024年12月12日与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钧恒”或“钧恒科技”或“标的公司”）签订了《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于2024年12月13日与武汉钧恒创始股东签订了《超额业绩奖励协议》。武汉钧恒拟增加注册资本1,962.43万元，其中，公司拟以现金24,583.416万元认购武汉钧恒1,862.38万元注册资本，余下22,721.036万元计入武汉钧恒资本公积（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武汉钧恒创始股东之一彭开盛拟以现金1,320.66万元认购武汉钧恒100.05万元注册资本，余下1,220.61万元计入武汉钧恒资本公积。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武汉钧恒35%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武汉钧恒51%的股权，武汉钧恒将成为汇绿生态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同意参照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4年9月30日为基准，对武汉钧恒全部股权的评估结果，《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所涉及的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24]第1310号），公司以现金24,583.416万元认购武汉钧恒1,862.38万元注册资本。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李岩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严琦女士均在武汉钧恒担任董事，武汉钧恒董事长兼总经理彭开盛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订关联交易暨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及《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25年2月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3、公司已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了本次的增资款，2025年2月7日，武汉钧恒已根据《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完成本次对外投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已交割完成。武汉钧恒成为汇绿生态的控股子公司。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5-021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在湖 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晓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已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张志宏先生、邓磊先生、吴京辉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其本人独立性情况予以自查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自查报告，董事会依据相关报告等，对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独立董事尽职尽责，不存在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况。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审核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独立董事津贴严格按照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执行；

（2）董事会董事在公司领取薪酬均为兼任公司管理岗位领取的岗位薪酬，其中：因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依据公司薪酬相关文件，董事长李晓明自2024年10月起领取专职董事长薪酬；副董事长刘斌自2025年2月起领取专职副董事长薪酬；

（3）监事会监事在公司领取薪酬均为兼任公司管理岗位领取的岗位薪酬；

公司依据薪酬及考核制度，对管理人员2024年度的工作业绩进行考核，并计算2024年度薪酬。符合公司相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24年度公司计提各类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2165.38万元，减少202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165.38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证券投资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证券投资，风险可控，未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情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

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24年度公司计提各类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2165.38万元，减少202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165.38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证券投资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证券投资，风险可控，未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情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

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议案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议案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议案十四：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301,356.50元，母公司净利润为81,045,186.53元。2024年度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1,448,323.56元。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拟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79,571,428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38,978,571.40元。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本次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的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议案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聘任该所为本公司进行2025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议案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融资额度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为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合理运用资金，计划在股东大会授权年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授权担保金额	授信金额	融资金额
1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亿元	16亿元	8亿元
2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4亿元	4亿元	2亿元
3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亿元	6亿元	3亿元
合计			26亿元	26亿元	13亿元

1、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信用证融资、票据融资和开具保函等形式，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

2、授权有效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当期总额度（贷款余额）不超过13亿元整。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自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房产、土地、存货、应收账款、设备、商标等）在上述融资额度内，提供抵押担保。

3、上述担保额度、授信融资额度授权期限（有效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一日。

4、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需求，签署担保相关内部审批文件。

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和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本次担保额度，考虑了公司的正常资金需求，并能够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融资额度，在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逐步实施。

汇绿园林近年来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均在合理的范围内，具备债务偿还能力。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持有武汉钧恒51%的股权，武汉钧恒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武汉钧恒并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董事会认为武汉钧恒在2024年实现了良好的市场需求，并计划进行产能扩充。武汉钧恒的经营具有稳定性，并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此次担保的风险可控。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

议案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61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121.2万股。

本次解限事宜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刘斌先生、李岩先生、石磊先生、严琦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议案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中确定的4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以下简称“本次调整”）。

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由527万股变更为464万股，激励对象人数由49人调整为45人。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相符。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议案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以2025年4月23日为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向45名激励对象授予464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60元/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议案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24年度公司计提各类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2165.38万元，减少202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165.38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证券投资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证券投资，风险可控，未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情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

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此项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方向和项目的建设内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的事项。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资金的流动性，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301,356.50元，母公司净利润为81,045,186.53元。2024年度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1,448,323.56元。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拟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79,571,428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38,978,571.40元。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本次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的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

监事会认为：该方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提请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聘任该所为本公司进行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议案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依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61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121.2万股。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议案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调整后的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符合《管理办法》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条件，调整后的激励对象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未超出公司公示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议案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